

114年3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編號	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1	教育局	臺南市學校午餐廚房競賽呈現各校午餐團隊優異表現	平面媒體	114. 3. 24	秘書室	98,000	
2	教育局	南市獲健康促進特優縣市四連霸	平面媒體	114. 3. 26	秘書室	10,000	

- 填表說明：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 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